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喷涂行业监督性监测

甲 方: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阎良分局

乙 方: 陕西绿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使用 说 明

一、本合同文本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家有关监测技术规范等法律法规制定的示范文本，供双方当事人约定采用，签订合同前请仔细阅读。

二、签订合同前委托人应验看检验检测机构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书》等相关证明文件。

三、查询本省检验检测机构名单可登陆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网站（www.snqi.gov.cn）。

四、对于合同有关条款，双方需约定更多内容的，可另行附页。

五、本合同书中，凡双方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六、本合同适用中国的法律和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本省市地方法规、地方规章。

环境检（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

甲 方：西安市生态环境局阎良分局

联 系 地 址：西安市阎良区延安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 传 真：86200043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阎良区支行

单 位 名 称：西安市生态环境局阎良分局

账 号：61001705103058000002

税 号：11610100735045867E

甲 方 负 责 人：

甲 方 联 系 人：郭壹博 17749075558

电 子 邮 箱：

乙 方 陕西绿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 系 地 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协同创新港研发中试 8 号楼 N506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周磊

电 话 / 传 真 029-88344390 / 029-88344320

开 户 银 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单 位 名 称 陕西绿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账 号 1299 1669 4210 001 （联行号：3087 9101 1102）

税 号 916111003055817665

乙 方 负 责 人 张恩圣 13389221078

乙 方 联 系 人 陈颖

电 子 邮 箱 admin@lvyuantest.com

第一章 前 言

为了更好的给甲方提供优质、完整的服务，便于双方合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双方就喷涂行业监督性监测企业监测合同项目签订本协议。

第二章 检测项目内容和费用

本合同总费用为（大写）（人民币）柒万元整（小写）¥70000，其中不含税金额¥ 66037.74，税金¥3962.26，税率6%。

第一条 如实际检（监）测项目与计划检测内容不符时，经双方协商确认，予实结算乙方的检测费用。

第二条 合作方式：

乙方根据甲方及环保局要求和排污许可证、法律有关规定，确认监测项目和采样计划，经甲方同意后，并出具监测报告。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甲方先行支付总费用的 50%，剩余 50%监测费待完成甲方工作任务后，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相应甲方负责人确认的成果资料，甲方支付剩余监测费用。

2. 如检（监）测报告结论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技术标准评价为不合格，甲方进行整改后重新送样检测或要求乙方重新进行现场监测，或甲方要求增加检（监）测内容的，所需检测费用友好协议增加费用。

3. 乙方账户：

开户名：陕西绿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账 号：1299 1669 4210 00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第四条 合作期间：

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 2025 年第四季度开始至 2026 年 8 月结束。

第三章 合作期间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第五条 甲方责任：

1. 按照乙方书面列明的《需求清单》（需在协议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供给甲方），提供检测必需的样品、资料和技术文件；甲方仅对自身掌握且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资料承担提供义务，对于超出甲方权限或涉及第三方保密义务的资料，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双方协商替代解决方案

2. 如双方约定采用现场采样方式，甲方应：

提供必要的设备、资料以保证乙方采样的顺利进行，包括但不限于主要污染物、排污口状况等必要的资料；

在实施采样前，甲方应明确告知乙方采样人员有关的规章制度，并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确保乙方监测、采样的服务过程中的工作条件、场地和装置的安全，并安排一名熟悉委托方情况的人员配合乙方进行现场采样。

第六条 乙方责任：

1. 采用合适谨慎态度及科学准确的方法，以保证提供优质高效的检（监）测服务。

2. 保证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方法进行检（监）测，使用非标准方法进行检（监）测的项目，应向甲方申明并取得甲方同意。

3. 就检（监）测报告的有关内容，接受甲方的咨询；

4. 乙方出具的检（监）测报告仅对被送检样品和现场采取的样品负责。在任何情况下，乙方的责任不能超出乙方对样品做出的检（监）测报告的范围。检（监）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 乙方采样人员在现场采样过程中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因乙方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而导致自身、甲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6. 乙方承诺现场采样人员在采样过程中严禁以任何形式索取好处费或其他与甲方约定之外的行为，保证廉洁检测。

7. 乙方应在现场采样完成后 15 日内完成并提交正式检（监）测报告或检（监）测数据，并出具监（检）测报告 叁 份（壹 正 贰 副）。

第七条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1. 甲方应为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情报和资料及非正式出版物等承担保密义务。

2. 乙方应为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以及环境状况、产品技术、生产工艺等承担保密义务，且乙方的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仍持续有效。

3.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协议的如下内容：合作范围、内容、方式、费用；双方权利、责任；争议处理的方式。

4. 一旦一方泄密，则泄密方须承担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当甲方出现下列情况时，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 无正当理由甲方单方面中止检（监）服务或解除合同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20 % 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直接及间接的经济损失；

2. 当乙方出现下列情况时，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若乙方因逾期提交报告超过 5 天导致甲方解除合同，乙方需在 3 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

1)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提交检（监）测报告的，每逾期一日，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 % 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完成检测工作超过 5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由于乙方原因检（监）测数据或检（监）测报告达不到本项目的要求，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20 % 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直接及间接经济损失。

3) 乙方擅自将本合同约定内容外包给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在 3 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

第四章 争议处理及其他

第九条 争议处理：签约双方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1. 争议解决方法

1)、双方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先行通过友好协商方式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2)、本合同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通知，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如传真、微信、邮件等），须按照本合同约定下列通讯方式和地址进行送达。

甲方通讯方式：

公司名称：西安市生态环境局阎良分局

地址：西安市阎良区延安街8号

联系人：郭壹博

联系方式：17749075558

乙方通讯方式：

公司名称：陕西绿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协同创新港研发中试8号楼N506

联系人：张恩圣 13389221078

3) 如一方通讯方式和地址有所变动，应及时通知到对方。如因未及时通知，给对方而造成难以及时送达的，仍按本合同确定“通讯方式和地址”进行通知，以下情况均视为一方正常履行了送达义务。

3.1、因一方原因导致特快专递回执注明“查无此人”或“拒收”类似表述，均视为已送达。

3.2、在工作日通过双方约定的传真、微信将通知发送至对方指定传真或联系人微信号（截图）均视为送达。

4)、以上约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均适用于争议协商处理、法院诉讼和执行全过程。

2. 其他约定

1)、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为维护自身

合法权益所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且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保权费、差旅费的一切费用。

第十条 其他：

1.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报价单和经双方确认的其它规定、实施记录及有关备忘录均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在合作的过程中，双方如存在未尽事宜，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修改以《补充协议》的形式订立并执行。
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方(签章):  , 乙方(签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7 日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7 日

附件：喷涂行业监督性监测价格明细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监测因子	点位数	单价	小计	备注
1	西安飞机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进口)非甲烷总烃(出口)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2	3500	7000	
2	西安翔辉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	3500	3500	
3	西安嘉业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1	3500	3500	
4	陕西桥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	3500	10500	
5	西安振驰家俱有限公司		1	3500	3500	
6	西安雅西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	3500	3500	
7	西安恒卓锦业钢结构有限公司		1	3500	3500	
8	西安东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	3500	3500	
9	西安飞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	3500	3500	
10	陕西五岳松航新材料有限公司	(进口)非甲烷总烃(出口)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1	3500	3500	
11	西安中辰航空有限公司		1	3500	3500	
12	昇兴(西安)包装有限公司		1	3500	3500	
13	西安市锦汇海绵制品有限公司		1	3500	3500	
14	西安宇森电气有限公司		1	3500	3500	

序号	企业名称	监测因子	点位数	单价	小计	备注
15	西安市阎良区关山孙东木器厂	(进口) 非甲烷总烃 (出口) 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1	3500	3500	
16	西安阎良之星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	3500	3500	
17	华兴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1	3500	3500	
总计:		人民币 (大写) 大写: 柒万整			¥ 70000	

陕西绿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 029-88344390 88344320
 报价人: 张恩圣 13389221078

地址: 西安市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复兴大道 1 号协同创新港研发中试 8 号楼 N506

